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

地址：100臺北市南海路 37 號
電話：(02)2312-4076
傳真：(02)2383-2098
電子信箱：alex66@mail.coa.gov.tw
承辦人：朱孝恩

受文者：台北市七星農田水利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農水字第10500831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議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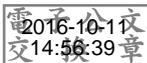
主旨：本會辦理「農田水利會組織改制意見徵詢會議」，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會為規劃農田水利會改制，委託中華水資源管理學會辦理「農田水利會公法人定位探討與組織改制配套措施之研究」，進行農田水利會改制議題徵詢，訂於105年10月20日、21日、24日、26日分別於花蓮、彰化、嘉南及桃園農田水利會辦理4場意見徵詢會議，請貴會依地理位置擇交通較方便場次參加，議程詳如附件。
- 二、請貴會將旨案徵詢會議資訊通知員工、會務委員並於工作站公告會員周知，並鼓勵員工出席。當日徵詢會議未能出席者，可填具意見單，委託出席人員表達意見。
- 三、請花蓮農田水利會、彰化農田水利會、嘉南農田水利會、桃園農田水利會協助旨案會議場地佈置。

正本：農田水利會聯合會、台北市瑠公農田水利會、臺灣宜蘭農田水利會、臺灣桃園農田水利會、臺灣北基農田水利會、臺灣石門農田水利會、臺灣新竹農田水利會、臺灣苗栗農田水利會、臺灣臺中農田水利會、臺灣南投農田水利會、臺灣彰化農田水利會、臺灣雲林農田水利會、臺灣嘉南農田水利會、臺灣屏東農田水利會、臺灣花蓮農田水利會、臺灣臺東農田水利會、台北市七星農田水利會、臺灣高雄農田水利會、中華水資源管理學會

副本：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農田水利會組織改制意見徵詢會議 會議議程

一、目的：

目前農民普遍期盼農田水利會成為專業農田灌溉排水機關，且當前社會認同臺灣應減少選舉頻率，加以朝野立法委員多數認為應加強對農田水利會監督輔導，故外界有推動農田水利會改制為公務機關之聲音。

本會為提升水資源有效利用、擴大對農民服務範圍、強化組織專業經營等目標並參考外界意見，爰辦理農田水利會改制意見徵詢會議，以廣泛徵詢及蒐集農田水利之利害關係人對於農田水利會改制之意見，評估水利會改制後機關組織定位、現有員工工作權益保障、水利會現有財產處理、灌溉基層組織未來運作等因素進行改制規劃，期使改制後農田水利機關發揮專業以提供更優質的灌溉服務農民，並確保糧食安全。

二、主辦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三、時間地點：

場次	日期	時間	地點	地址	容納人數
東	10月20日 (四)	上午10時 至12時	花蓮農田水利會 3樓會議室	吉安鄉北昌5街14巷 1號	300位
中	10月21日 (五)	上午10時 至12時	彰化農田水利會 5樓禮堂	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 二段133號	500位
南	10月24日 (一)	上午10時 至12時	嘉南農田水利會 4樓禮堂	台南市友愛街25號	300位
北	10月26日 (三)	上午10時 至12時	桃園農田水利會 4樓禮堂	桃園市桃園區守法路 62號	600位

四、主持人：農田水利處謝處長勝信

五、邀請對象：

農田水利會員工、會員及會務委員

六、 意見徵詢會議流程：

會議分兩階段進行議題討論，第一部分報告農田水利會改制公務機關之規劃及相應如財產處理、人事制度及灌溉基層組織運作之配套措施設計。第二部分請與會人員針對農田水利會改制方案設計提供意見，相關議事規則請參閱第 3 頁。

七、 相關聯絡資訊：

(一) 聯絡人：朱技正孝恩

(二) 聯絡方式：

1. 地址：臺北市南海路 37 號
2. 聯絡電話：02-23124076
3. 傳真：02-23113620
4. 電子信箱：alex66@mail.coa.gov.tw

八、 注意事項：

- (一)各農田水利會請將本會議訊息通知員工、會員及會務委員。
- (二)為響應節能減碳，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與會，自行開車者請依各場地停車收費規則自行繳費。
- (三)現場提供茶水，為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

九、會議流程

時間	流程	主持人／報告人
10:00-10:10	開幕致詞	農田水利處 謝勝信處長
10:10-10:30	報告農田水利會改制規劃 一、農田水利會組織改制組織設計 二、農田水利會組織改制後之人事制度 三、農田水利會組織改制後之資產處理 四、農田水利會組織改制後灌溉基層組織運作	經營發展科 朱孝恩技正
10:30-11:00	第一輪意見蒐集	
11:00-11:10	休息	
11:10-11:50	第二輪意見蒐集	
11:50-12:00	閉幕致詞	
12:00	散會	

十、農田水利法（草案）意見徵詢會議事規則

(一)主持人致詞時間以 10 分鐘為原則。

(二)出席人員發言順序依各場次參加水利會會別依序發言，由各出席水利會人員一人發言過後，進行下一輪發言。

(三)出席人員發言時間每次以 3 分鐘為原則。

1.請先說明姓名及服務單位，另為求紀錄內容精確，發言紀錄一律以書面發言單內容為主，請務必將發言要點書寫於發言單（如下表）並交予工作人員，俾利會議紀錄之彙整。

2.2 分鐘時按一短鈴聲，3 分鐘時按一長鈴聲提醒，請即停止發言。

3.如無其他人員發言，方可再度請求發言。

(四)發言已至截止時間而未及發言者，請改提書面意見並交予工作人員，俾利會議紀錄之彙整。

(五)為使出席人員得以充分表達意見，請確實遵守本議事規則。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時間：105年10月 日（星期 ）上午10時00分

地點：農田水利會

會議名稱：農田水利會組織改制意見徵詢會議

意見單

單位：_____

職稱：_____

姓名：_____

連絡電話：_____

【會議後請將意見單交給工作人員以憑整理會議紀錄，謝謝！】